



近代中国知识分子 反基督教问题论文集

吕实强 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吕实强 著

近代中国知识分子 反基督教问题论文集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本书经由宇宙光全人关怀机构(宇宙光出版社)授权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桂图登字:20-2010-146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中国知识分子反基督教问题论文集 / 吕实强
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4
ISBN 978-7-5495-0333-9

I. ①近… II. ①吕… III. ①知识分子—非基督教运
动(1922)—中国—近代—文集 IV. ①D432.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60461 号

出品人:郑纳新
策 划:郑纳新
责任编辑:魏 东
装帧设计:赵 瑾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31260822-129/139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华路东段 邮政编码:276017)

开本:890mm×1240mm 1/32

印张:7 字数:150千字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4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9-2925659)

自序

研究近代国人反基督教的问题,对自己来说,几乎完全是一项偶然的事。自1955年2月,进于甫经创办的“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第一件所中指派的计划性的工作,便是编制三朝《筹办夷务始末》的引得,我担任同治朝,在这一百卷的史料中,大约有十分之一与教会及其交涉有关。此一引得要求作得很细,因而我们需要逐字逐句地阅读,故从那时我便开始对基督教在华传教的问题,有一些了解与兴趣。自1959年7月中,所开始编纂《教务教案档》,我又奉命参加。此一档案,属清季总理衙门所集成清档中之一部,起自咸丰十年迄宣统三年(1860—1911),卷帙浩繁,数量庞大,计共九百余册,三万余页,约六百万字。此一档案自1959年开始编纂,至1981年全部出版完毕,历时二十二年。我初为编辑,后为主编及主持,始终参与其事。以此之故,遂与教案及其有关问题研究结缘甚深,除出版一本《中国官绅反教的原因》专书之外,尚曾发表过数十篇论文。惟近年来由于新资料已不易获得,且因年事已高,已近八十,精力自不免有些衰退,故未再对本领域作继续的研究。今宇宙光为纪念马礼逊入华宣教二百年,将出版巨量的学者自选的论文集,我荣幸地也在受邀名单之中。因而谨选择过去

发表过论文六篇,以聊表参与纪念之心意,并由其内容略呈现个人对近代中国知识分子反基督教的一些检讨与看法。

由于此一问题,不仅涉及甚为广泛,而且关系亦错综复杂。如要在此一序文中详加表达,十分不易,为此,谨将三十年前,我在宇宙光所出版的《基督教入华百七十年纪念集》中所写的一篇《近代中国知识分子反基督教问题的检讨》一文,择要录述于下:

一、晚清时期反教知识分子对儒家传统的违背与漠视

在整个晚清时期(1860—1900)反教知识分子所发布的各种文告揭帖之中,几乎一致都强调儒家传统,他们反教,即为了保卫此一传统。但考察他们的言论与行动,却不得不指出,他们常常与儒家传统违背。

(一) 漠视理性与笃实精神

在许许多多的攻击教堂与教士的文件中,反教的知识分子把被儒家的传统斥为荒诞不经的方法与邪法,像炼丹术、房中术、祈禳、咒巫等,列为教士的罪行。而且由于他们的大力宣传,这些无稽的谣传深入社会人心,形成很多的教案。同治九年(1870)震惊中外的天津教案,就是传言教堂迷拐幼孩,及教士修女所办育婴堂中小孩被杀害,挖眼剖心所激起,甚至有传言某教士处有眼盈坛者。

这类的传闻,一直流行于晚清之世。除曾国藩外,从未见他人做过正面的驳辩。曾国藩应该算是一个真正秉持儒家传统的人。他奉旨去查办天津教案,一本循理笃实的精神,切实调查询问之后,毅然将真相向朝廷报告:“传言教堂拐迷人口,豢养幼孩,挖眼剖心,戕害民生之说,多属虚诬。布告天下,咸始闻之,一以雪洋人之冤,一以解士民

之感。”^①但所获的反应却是朝廷不予采纳,许多知识分子对他极为不满,京中士大夫天天有人写信责骂他。旅京湖南同乡会甚至于撤除他考中功名的匾额,以示对他的不满与不齿。

(二) 违背仁爱忠恕之道

儒家思想,仁爱忠恕为核心。但当时反教知识分子所倡行的反教手段,却极其残酷。如咸丰十一年(1861)湖南流传的《辟邪纪实》中为杜绝传教,有如下的规定:

一、凡外来医卜星象及一切形迹可疑之人……如身边搜出有邪教符咒等事,即凭众处死。

二、客栈饭店,如私留一切形迹可疑之人,查出确系教匪,即将教匪与店主凭众处死。

三、一般人家……亦照客栈饭店处理。

四、召沿河挑夫,充当勇丁,兼巡水面船只,如有邪教之人,即行飞报,酬飞报之人钱一贯。卖放者与邪教之人均予处死。

五、私卖地基船只与夷匪者,及为夷匪造屋造船者,查出将其全家处死。

光绪中期以后,类此言论更多,甚至主张将偏护洋教之人立予击杀,将其尸体弃置深山用喂豺狼。^②

除直接打杀外,并广泛建议给予信教之人精神打击与权利剥夺。如不准与教徒通婚、通财、雇佣,以至断绝任何往来,以使他们陷入孤立

① 见《同治朝筹办夷务始末》,卷十三,页23—25,大学士直隶总督曾国藩三口通商大臣兵部侍郎崇厚奏。

② 文见 Great Britain, Foreign Office, Embassy and Consular Archives, Correspondence, F. O. 228:1030。

不便;让教徒穿着特殊的服装,为教徒设立特殊户口,禁止教徒参加考试、入仕官吏等等。甚至拟将教徒贬为贱民,使其不为平民所齿。^①至于拆毁教堂、烧毁教堂、驱逐洋人等,均随时发生。诸如此类打杀拆烧,以其凌虐身心,剥夺其权利,岂不明显违背儒家仁爱忠恕之道。

(三) 阻碍维新

坚持驱逐教士、焚拆教堂,势必引起战争,晚清反教的知识分子并没有考虑到,只是他们并不认为凭外国的新式武器与军队,就可以战胜中国。他们对于鸦片战争,英法联军失败的教训,完全不予重视。深信只要凭旺盛的士气民心,必击败任何强敌。如同同治九年(1870),在直隶大名府所流传的一篇《拒英咭俐傲》中宣称:

合彼国之三岛,不敌我朝之一郡。雕虫小技,敢拒大邦,越五万里之遥,犯亿兆人之怒……况河北形胜甲天下,兵精粮足,物阜财丰。武夫做干城之选,妇女兴板屋之思。县各有团,团各有寨,人丁检练,器械齐全,吐气成云,挥汗成雨,处处皆可守之城,人人有知方之勇。……旌旗严日,金鼓连天,万马星驰,千群电扫。扼天津之咽喉,塞登莱之门户,期于一鼓作气,四面合团,歼敌渠魁,绝其种类。挥落日之戈,肃清妖孽,换长河之水,洗净腥膻。^②

这种徒恃虚矫,丝毫不顾实际,岂仅不知彼,甚至亦不知己,如何能与外人作战?但直至甲午战败,海陆军尽溃之后,光绪二十四年(1896),湖南道员周汉所发布的文告之中,仍然深信,只要用坚壁清野、

① 详见拙著《晚清中国知识分子反教言论的分析之一——反教方法的倡议》(《中研院近史所集刊》,第四期)。

② 《教务档·直隶教务》,同治九年二月初三,总署收英国公使威妥玛照会附件。

游击困扰之法,便可以战胜外军。在所有反教文件之中,迄今还没有见到有人主张建立新式武器、新式军队,以对抗外人的入侵;模仿新法,改进科技,以谋经济发展,增强国力。相反的,他们因反教而仇洋,对于模仿西法以维新,从未重视,有时且直接表示反对。如对湖南巡抚吴大澂的攻击,便因为他“夙讲洋务”;对初始英国大臣郭嵩焘,曾国藩的儿子、曾任驻英、法、俄等国公使的曾纪泽等憎恨,也是因为他们思想较为开明,倾向维新^①;对于建铁路,组学会,设报馆等,都加以斥责^②。

由以上三方面,可以看出,在晚清四十年反教浪潮此伏彼起之中,一般反教的知识分子并没有真正秉承儒家传统而发于行动,相反的,他们的言论与行为,往往显示出漠视或违背了儒家传统。

这种情形,直到1900年义和团运动失败以后,才发生改变。反教的知识分子,逐渐觉悟到过去的一味排拒,不仅没有产生他们所预期的效果,反而为国家民族招致重大的损失。“穷则变,变则通”,遂有不少的人,将他们的心力转向自强维新。譬如,在光绪三十二年所刊印的四川《越雋厅志》中,便载有同知孙锵所作的一首《劝勿打教堂歌》,其歌词略谓:

兵衅自开六十载,始以传教后通商。……中国欲与西人敌,不当仇教在自强。焚毁教堂杀教士,种种中国反受伤。山东闹教胶州借,拳教相仇联军强。他如各省教案起,无案不告议赔偿。……官吏被议事犹小,脂膏点滴民罹殃。……欲新政教通时务,历年上谕尤煌煌。轮船电线通内地,洋货适用多称良。……西人之教从者听,要策总须在自强。若将赔款兴教养,衣有布帛食有粮。设立学堂开民智,语言文字通其洋。开矿制器习艺事,公司召股战以商。通商惠工周礼备,以时措

① 文见 Great Britain, Foreign Office, Embassy and Consular Archives, Correspondence, F. O. 228:1030。

② 同上, F. O. 228:1096。

之孔道昌。百行内修外交睦,庶于周孔乃有光。^①

地方制的纂修,是绅士们为主的,州县厅官长,不过居一领銜之名而已。他们肯将这样一首歌词皇皇地列入其中,可见有不少的人已经接受或默认这种看法。如果再与历史的事实对照,清政府在《辛丑条约》(1901)后,到辛亥革命为止,短短的十年之中,确曾在改革维新的方面,有很多重要的行动,诸如废科举、兴学校、改官制、行选举、筹备宪法等等,无不可以说是划时代的大事。如果没有相当多的知识分子一士大夫的鼓吹和支持,恐怕无法如此迅速付诸施行。

二、民国初期知识分子的反教 思想主要来源于西方

民国间知识分子的反教,与晚清时期有很大的不同。就其范围而言,包括了所有的宗教,甚至连儒家传统也并列其中。宗教的问题所以会引起广泛的讨论,最先便系因袁世凯拟将“儒教”或“孔教”作为中国国教而引起。就其所据以批驳宗教的理论而言,主要是来自西方,马克思主义、无政府主义、科学主义、理性主义等等,都发生了极大的作用。以下兹分别加以略述。

(一) 马克思主义者与反教

在民国间各种反教思潮之中,以马克思主义为最激烈。基于唯物论,他们认为不论宗教与哲学,都是随着物质的变动而变动的。物质为宇宙间一切事物的本体,神不过为人所虚构,根本就没有神存在。根据阶级斗争的理论,他们认为,在一个阶级社会中,宗教的地位,不过是凭

^① 《越雋厅志》,卷四之一,页8。

借某些神圣权威的形式,以使其社会秩序趋于稳定而已。宗教也是一个对未来世界的幻想,用来安抚被压迫者的痛苦。因此,他们也把宗教称之为被压迫人民的鸦片烟,认为“废除被认为是人们虚幻幸福的宗教,实为他们获得真正幸福的必要条件”。^①

(二) 无政府主义者与反教

无政府主义反对任何形式的权威,他们认为这些权威是人类痛苦的根源。所以主张把所有政治与社会制度,如国家、私有财产、家庭、宗教等等,一律加以消除。他们的主要观念可以归纳为“反宗教、反传统、反家庭、反放纵、反特权、反政府、反军人,以及反民族主义者”。另一方面则“崇尚科学、崇尚自由、崇尚人道主义者、崇尚暴力、崇尚革命、崇尚共产党、崇尚世界主义者”。^② 在五四前后,中国的无政府主义者反对宗教,主要持以下的理由:

1. 所有的宗教都属于一种可憎恶的权威形式,他们自然要反对。刘师培等曾明确表示:“神就是一种专制力量的形式,假如我们要重建社会,我们就必须取消这个神字。”^③

2. 宗教违背科学,妨碍个人智能的自由发展。他们强调:必须根绝与科学相反的宗教信仰之类的恶行。

虽然巴枯宁、克鲁泡特金、托尔斯泰等人的思想,都为中国无政府主义者重要的根源,但就对宗教的态度而言,巴枯宁的政治无政府主义(拒绝任何形态的宗教),发挥的作用最为深巨。^④

① 以上参看叶嘉炽原著,李云汉译:《宗教与中国民族主义:民初知识分子反教思想学理的基础》(《中国现代史专题研究报告》,第二辑),页278、19。

② 同上,页269,引 Robert A. Scalapino and George T. Yu, *The Chinese Anarchist Movement* (Berkeley,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1961) 等书。

③ 同上,页270引文。

④ 同上,页270—271。

(三) 科学主义者与反教

所谓科学主义,是指认为人类与社会的各种现象与问题,都可以或可望用科学来解释至解决。否认自然之上还有超自然存在。理性与科学,不仅可以使人脱离宗教与迷信的束缚,而且能够协调人际间的关系,增加人对物质的控制与利用,以促进幸福,其能力远超过宗教。这一类反教者的思想,可以陈独秀为代表。陈氏虽然后来曾转向马克思主义,但在五四前后的反教言论,确是于科学主义之外,甚富有人文主义的成分。

陈是最重科学,于民国四年发表的《敬告青年》一文中,强调近代欧洲所以优越于他族,主要因科学发达,谓:“士不知科学,故袭阴阳家符瑞五行之说,惑世诬民……农不知科学,故无择种去虫之术,工不知科学,故货弃于地……商不知科学,固惟识罔取近利……医不知科学,既不知人身之构造,复不事药性之分析,菌毒传染,更无闻焉。……”“举凡一事之兴,一物之细,罔不诉之科学法则,以定其得失从违;其效将使人间之思想行为,一遵理性,而迷信斩焉,而无知妄作之风息焉。”^①民国七年,在《人生真义》一文中,他进而批评基督教,谓“邪教所说,更是凭空捏造……上帝能造人类,上帝是何物所造?上帝有无既不能证实,那耶稣的人生观,便完全不足信了”^②。另外,他还曾提出以科学代宗教的口号。^③

不过在另一方面,他却也强烈地表现人文主义的成分。在民国六、七年间他发表的《科学与基督教》一文,便认为“纯粹原始基督教之伦理价值,即‘爱之宗教’,在文明史上有高尚之势力”^④。这不很具有儒家的成分吗?

① 文见《独秀文存》,卷一。

② 陈独秀:《人生真义》,《新青年》,四卷二号,民国七年二月。

③ 见陈独秀:《再论孔教问题》,《新青年》,二卷五号,民国六年一月。

④ 文载《新青年》,三卷六号及四卷一号,民国六年八月,民国七年一月。

民国九年,他撰写《基督教与中国人》一文,更主要以人文主义的立场,对基督教作检讨。他认为:该教在中国传布了几百年,中国人并没有得到多大的好处,反而发生了许多的纷扰。原因何在呢?概括地说共有十种,其中责在中国人的,实占十之八九;在外国人的,不过十之一二。我们应当惭愧,应该深彻地觉悟。于是,他呼吁:“要把耶稣崇高的、伟大的人格,和热烈的、深厚的感情,培养在我们的血里,将我们从堕落在冷酷、黑暗、污浊坑中救起。”又说:“基督教的创世说,三位一体说,和各种灵异,大半是古代的传说、附会,已经被历史学和科学破坏了。我们应该抛弃旧信仰,另寻新信仰。新信仰是什么?就是耶稣崇高的、伟大的人格,和热烈的、深厚的情感。”耶稣所交给我们的人格、情感是什么?他以为第一是崇高的牺牲精神,第二是伟大的宽恕精神,第三是平等的博爱精神。他并且相信,这些重要的教义,科学不仅现在没有破坏,将来也不会破坏。^①

(四) 自由主义者与反教

自由主义的反教者,他们也是身受科学的影响,但他们本身则可以说仍属人文主义者。基于科学的观点与实证主义,基本上他们是拒斥相信任何超自然的神圣存在的。正如胡适所说:“赫胥黎教我怎样怀疑,教我不信任任何一切没有充分证据的东西。”但他同时又说:“杜威教我怎样思想,教我处处顾到当前的问题,教我把一切学说理想,都看作待证的假设。”因此,他们虽然无法相信宗教,但却顾及到实际的问题,肯定宗教的作用,于是,乃倡议以一种人文主义的思想文化,来代替宗教的功能。

为人类社会实际的需要,胡适倡议以“社会不朽”代替宗教。他这种思想的渊源,倒是明显地来自中国儒家。他根据《左传》中孙叔豹的立德、立功、立言的所谓三不朽,加以引申,将个人作为“小我”,社会作

^① 文载《新青年》,七卷三期,民国九年二月。

为“大我”，认为个人与个人、个人与社会，都不是各自孤立，而是互相影响的，前者与现在、现在与后者，也都有紧密的因果关系。然后他阐释说：

我这个小我，加以种种从前的因，又加上种种现在的因传递下去，又要造成无数将来的小我。这种种过去的小我，和种种现在的小我，和种种将来无穷的小我，一代传一代，一滴加一滴，一线相传，连绵不断，一水奔流，滔滔不绝，这便是一个大我。小我是会消灭的，大我是永远不灭的。……小我虽然会死，但是每一个小我的一切作为，一切的功德，一切的罪恶，一切语言行事，无论大小，无论是非，无论善恶，一一都永远流存在那个大我之中。那个大我便是古往今来一切小我的记功碑，彰善祠，罪状判决书，孝子慈孙百世不能改的恶谥法。这个大我是永远不朽的，故一个小我的事业人格，一举一动，一言一笑，一点念头，一场功劳，一桩罪过，也都永远不朽，这便是社会的不朽，大我的不朽。^①

我这个现在的小我，对于那永远不朽的大我的无穷过去，须负重大的责任；对于那永远不朽的大我的无穷未来，也须负重大的责任。我需要时时想着，我应该如何努力，利用现在的小我，方才可以不辜负了那大我的无穷过去，方才可以不遗害那大我的无穷未来。^②

他认为人生在世，必须用积极的态度，去建树创造，为当世谋福，为后世谋福。所以他又表示：“叫人知道为全种万世而生活就是宗教，就是最高的宗教，而那些替个人谋死后的天堂、净土的宗教，乃是自私自

① 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文存》，卷四。

② 胡适：《不朽》，《新青年》，六卷二号，民国八年二月。

利的宗教。”^①

蔡元培于民国六年，曾发表《以美育代宗教》一文，首先说明宗教的本质，以为：

宗教之原始，不外吾人精神之作用而构成。吾人精神上之作用，普通分为三种：一曰知识，二曰意志，三曰感情，最早之宗教，常兼此三作用而有之。

继而分析宗教之产生及其与精神作用之关系：

当未开化时代，脑力简单，视吾人一身与万物均为一种不可思议之事，生自何来，死将何往，创造之者何人，管理之者何术，凡此种种，皆当时之人所提出之问题，以求解答者也。于是有宗教家勉强解答之，如基督教推本于上帝。……此知识作用之附丽于宗教者也。又如跳舞唱歌，虽野蛮人亦皆乐此不疲，而对于居室雕刻图画等事，虽石器时代之遗迹，皆足以考见其爱美之思想。此皆人情之常，而宗教家利用之以为诱人信仰之方法。于是未开化人之美术，无一不与宗教相关联，此又感情作用之附丽于宗教者也。

蔡氏认为：社会文化日渐进步，科学日趋发达，从前许多认为不可思议的事项，现在都可以科学来解释，从前认为人群之规则为神所定，可以永久不变，也为科学所否定。是知识与意志作用，均可脱离宗教而独立。

仅余与宗教密切相关者，为感情所作用。于是蔡氏主张用美育来代替宗教，以安顿与和谐人之感情。于此他解释说：

凡宗教之建筑，多则山水最胜之处，其间恒有古木名花，

① 胡适：《科学与人生观》（民国十五年，上海亚东图书馆）序文。

传播于诗人之笔,是皆利用自然之美以感人者。其建筑也,恒有峻秀之塔,崇闳幽邃之殿堂,饰以精致之造像,瑰丽之壁画,构成黯淡之光线,佐以微妙之音乐。赞美者必有著名之歌辞,演说者必有雄辩之素养。凡此种种,皆为美术作用,故能引人入胜。

他继而发挥美育的功能说:

纯粹之美育,所以陶养吾人之感情,使有高尚纯洁之习惯,而使人我之见,利己损人之思念以渐消沮者也。……要之,美学之中,其大别为都丽之美(优美),崇闳之美(壮美)。而附丽于崇闳之悲剧,附丽于都丽之滑稽,皆足以破人之我见,去利害得失之计较。则其所陶养性灵,使之日近于高尚者,故已足矣,又何取乎侈言阴,攻击异派之宗教,以激刺人心,而使之渐丧其纯粹之美感为耶?^①

蔡氏否认宗教的态度,虽然较胡适为强烈,但仍然不完全抹杀宗教的功能,因而主张有所弥补与取代。但如果仔细考察他取代宗教的方式,也和儒家思想有关联,显然深受所谓礼乐教化的影响,不过他特重美感而已。因此,胡、蔡的反教思想,为发之人文主义,而且与中国的儒家传统,有密切的关系,甚为明显,亦为与基督教可以并存并容亦可相辅益的思想。

我现在的看法和从前没有改变,仍然是以爱心为皈依。正如《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所说的爱的真谛,尤其是结尾一句“爱是永不止息”。

吕实强

2005年6月20日

^① 文见《新青年》,三卷六号,民国六年八月。

晚清中国知识分子反教言论的分析之一：

反教方法的倡议(1860—1898) / 1

- 一、拒斥教士入境与使其不能居留 / 3
- 二、禁制国人信奉 / 17
- 三、彻底驱逐清除 / 29
- 四、结论 / 41

晚清中国知识分子对基督教义理的辟斥(1860—1898) / 45

- 一、关于天主、耶稣、圣母玛利亚 / 45
- 二、关于天堂地狱、不敬祀祖先神祇与平等观念 / 55
- 三、关于各种仪规与宗派 / 63
- 四、结论 / 70

晚清中国知识分子对基督教在华传教目的的疑惧
(1860—1898) / 71

民初知识分子反基督教思想之分析 / 86

- 一、陈独秀(1880—1942) / 93
- 二、朱执信(1885—1920) / 99
- 三、恽代英(1895—1931) / 100

- 四、刘师复(1884—1915) / 103
- 五、李石曾(1881—1973) / 104
- 六、曾琦(1892—1951) / 106
- 七、李璜(1895—1991) / 107
- 八、陈启天(1893—1984) / 109
- 九、周太玄(1895—1968) / 110
- 十、蔡元培(1868—1940) / 112
- 十一、胡适(1891—1962) / 115
- 十二、结论 / 116

义和团运动前夕四川省的一个反教运动 / 121

- 一、余栋臣事件简述 / 122
- 二、余栋臣事件的社会背景 / 135
- 三、余栋臣获得广大社会的支持 / 147
- 四、结论 / 154

周汉反教案(1890—1898) / 155

- 一、引言 / 155
- 二、案情概述 / 156
- 三、反教言论内容 / 170
- 四、反教言论分析 / 200
- 五、结论 / 205